

证券代码：839206

证券简称：睿路传播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上海睿路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召开的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会议通知以公告形式发出，符合公司章程约定的通知形式。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2 月 6 日上午 10 点。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4 年 2 月 5 日 15:00—2024 年 2 月 6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

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206	睿路传播	2024年1月2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上海市静安区万航渡路333号越商大厦10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拟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

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2年5月13日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有关事宜。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向北京证券交易所递交上市申请文件。

鉴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调整,结合资本市场环境发展和政策等情况,经认真研究和审慎决定,公司拟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

易所上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上海睿路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二）审议《关于拟取消独立董事及相关工作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规，结合公司战略规划调整，公司暂不设立独立董事工作岗位，已制订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津贴制度》及公司其他制度规则中涉及独立董事相关事项的条款同步取消施行。

（三）审议《关于拟取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相关工作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规，结合公司战略规划调整，公司暂不设立独立董事工作岗位，故取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相关的议事规则。

（四）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规，结合公司战略规划调整，公司暂不设立独立董事工作岗位，故修订《公司章程》中涉及独立董事相关事项的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五）审议《关于拟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规，结合公司战略规划调整，公司暂不设立独立董事工作岗位，故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涉及独立董事相关事项的条

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24年1月修订)》(公告编号：2024-011)。

(六) 审议《关于拟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规，结合公司战略规划调整，公司暂不设立独立董事工作岗位，故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中涉及独立董事相关事项的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董事会议事规则(2024年1月修订)》(公告编号：2024-012)。

(七) 审议《关于更换董事的议案》

鉴于俞暘先生提出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名吕弘先生为公司新任董事候选人，任期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期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董事任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四)；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5) 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顺利召开，公司依据股东大会出席人数安排会议场地以及会务工作，为减少会前登记时间，提高会议效率，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以直接到会议指定地点进行登记，也可以通过传真、信函等方式进行登记（须在2024年2月5日17时00分前公司收到的传真或信件为准），一律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2月5日14时至2024年2月5日17时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静安区万航渡路333号越商大厦10楼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陆艳；地址：上海市静安区万航渡路333号越商大厦10楼公司会议室；电话：021-51786778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睿路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上海睿路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22日